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Youzan Limited

中國有贊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有贊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一期24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本公司下列決議案（不論經修訂與否）：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目標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七日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於大會前提呈，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據此擬進行之所有交易；
- (b) 批准、確認及追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貸款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最高年度總值之年度上限（更多詳情載於通函）；及

-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因應或就實行貸款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而進行其認為必要、權宜或適宜之屬行政性質之一切有關事宜及行動，包括但不限於倘其認為必要或權宜時，簽立須加蓋印章之所有該等文件（倘適用），以實行及／或使貸款協議生效。」
2. 「**動議**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註有「B」字樣之副本已於大會前提呈，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新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附帶之認購權獲行使而可能予以配發及發行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股份**」）（以一般計劃限額為限，即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上市及買賣後，本公司謹此批准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及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能將予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股份，並作出彼等全權認為屬必要及權宜的一切事宜以令新購股權計劃具十足效力，及倘本公司細則、GEM上市規則及新購股權計劃規則允許，不論本公司董事的權益為何，本公司董事可就新購股權計劃項下或影響新購股權計劃的任何決議案（包括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或於新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獲行使時批准配發及發行股份）作出表決。」

承董事會命
中國有贊有限公司
主席
關貴森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總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
27樓2708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以上獨立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倘委派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委任書須註明所委任每名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及類別。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其中任何一名股東（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可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所持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的人士，惟倘有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只有於登記冊排名首位的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3.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未登記之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4. 具有既定格式之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5.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之通函隨附適用於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該表格亦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youzan.com。
6.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執行董事關貴森先生、曹春萌先生、閆曉田先生、朱寧先生、崔玉松先生、俞韜先生及應杭艷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志華博士、谷嘉旺先生、徐燕青先生及鄧濤先生組成。

本通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通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概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告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刊載於GEM網站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youzan.com。